



两辆顺风车牵出一一起偷渡大案

广西百色边境警方捣毁特大跨国偷渡团伙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付庆民

翻出阳台，扒着排水管顺势下爬；躲厕所，钻床底、藏门后……在广东雷州一处民房内，移民管理警察刚冲进去，一层至三层的偷渡人员抱头乱窜，行李物品散落四处。

经过两个月缜密调查，6000多公里延伸打击，近日，广西出入境边检总站百色边境管理支队利用警务执法合作渠道，辗转两省三市，成功抓获“蛇头”20余人，捣毁窝点5个，查获偷渡人员160余人，斩断了一条跨经广西边境地区的陆地偷渡通道。

例行检查发现疑点

8月8日凌晨时分，高速路执勤点依然灯火通明。靖西边境管理大队化峒边境检查站两名民警站在路边，身披“百色边管”字样反光衣，耐心检查往来的人员及车辆。

1时许，一辆棕色汽车驶出高速收费站，径直来到民警执勤点。

“开的顺风车，从广东过来的。”司机降下车窗，操着一口外地口音。民警查看了司机证件、车辆后备厢，未见异常。“准备去哪里，来这做什么？”就一个人，没什么事，现在返回广东。”司机话音刚落车便移动欲走。

开长途，赶夜路，无载客，才到边境就匆忙折返？疑点重重，民警遂把车拦下。

前不久，高速路又下来一辆顺风车，车内仅司机一人，说辞与前一司机如出一辙。

难道这是巧合？民警察觉两辆顺风车之间可能有关联，于是对司机仔细核查。就此，牵出了一起特大跨国偷渡案。经查，司机苏伟、刘林来自广东，两人因经常在广东云浮跑顺风车，在网上认识了一个叫阿唐的人，从他那接一些运客的活儿。

8月7日，阿唐找到苏伟、刘林，称只要把一批外籍偷渡人员送至边境地区，就有几千元报酬，油费、过路费也全额报销。苏伟、刘林与阿唐此前从未谋面，但在重金利诱下，3人一拍即合。

当日下午，在阿唐的安排下，苏伟、刘林分别驾车停在云浮市新兴县一家酒店附近，等偷渡人员上车后便赶往广西靖西边境。当车行至靖西一指定高速公路段时，就让偷渡人员下车另行前往边境线，两车则返回广东。不料，两车在下高速路时遇到执勤检查，当场被民警查获。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父亲打伤猥亵女儿者 检察院决定不起诉

“可怜天下父母心，但以后遇到这样的事情再也不会冲动了，我会及时报警，让民警来解决问题。”近日，在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举办的一场听证会上，身材健硕的李明(化名)低着头说出了这番话——他对几个月前自己的行为后悔不已。

李明所涉案件的案发原因有些特殊。今年4月25日22点左右，男子刘阳(化名)和朋友从饭馆喝完酒出来，迎面碰上李明的女儿李小明(化名)。借着酒劲，刘阳上去和李小玲搭讪，并骑着电动车挡在她的前面。警方调取的监控录像显示，刘阳伸手去摸李小玲，被李小玲躲开。见搭讪不成，刘阳和朋友骂骂咧咧地离开了。

随后，受了委屈的李小玲打电话告诉了父亲自己的遭遇。

“听到女儿在电话里哭哭啼啼的，我就慌了，我问我怎么了，她说她碰到两个男的想摸她。”撂下电话的李明气不打一处来，立即拉上妻子来到了事发地寻找刘阳二人。

巧合的是，租住在附近的刘阳出来买烟，刚好和李明碰上。李明立即上前，一把将刘阳从电动车上推倒在地，并骑到他身上进行殴打。随后，刘阳的朋友报警，民警到达现场后，将双方带回派出所进行处理。

刘阳无法否认李小明，触犯治安管理处罚法，其因寻衅滋事被警方处罚拘留10日。

刘阳的伤情报告显示，其第四、第五根肋骨骨折，属轻伤二级。今年8月，大兴警方以李明涉嫌故意伤害罪向大兴检察院提请批准逮捕。

本案承办检察官王秋杰调查发现，被害人刘阳无法拦截猥亵嫌疑人李明的女儿，本身具有过错。案发后，李明得知现场有人报警选择在现场等待，到案后对犯罪事实进行供述，构成自首。李明对故意伤害罪自愿认罪认罚，并愿意积极赔偿受害人。双方最终达成和解，被害人刘阳向李明出具了刑事谅解书。大兴检察院对李明作出了不逮捕决定。由于双方就民事赔偿方面无法达成一致，王秋杰对双方开展了调解工作。

近日，大兴检察院针对李明涉嫌故意伤害罪一案是否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召开了公开听证会。听证会上，李明对自己的冲动流露出极大的悔意，表示以后遇事及时报警，在法律的范围内处理。

听证员认为犯罪嫌疑人李明系初犯，如实供述、认罪认罚，达成刑事和解，被害人刘阳对李明作出谅解，符合我国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同意对其作出相对不起诉处理决定。最终，大兴检察院对李明作出相对不起诉的决定。

王秋杰告诉记者，按照最高人民检察院少捕慎诉慎押的政策，本案在办案中实现了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统一。相对不起诉决定体现了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让当事人能够感受到司法温度。



阿唐是谁？偷渡人员来自何处？通过哪条渠道偷渡出境？经初步研判，靖西边境管理大队认为这起案件背后肯定有一个组织严密的偷渡团伙在操纵，随后将案情向支队作了汇报。

接到报告后，该支队立即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制定调查方案，一场艰巨的反偷渡行动拉开了帷幕。

一举捣毁中转窝点

靖西毗邻越南，边境线长150多公里，无天然屏障，辖区管控难度大。一些“蛇头”正是看中了这一点，企图把边境作为组织偷渡活动的通道。

阿唐就抱有这样的目的。经过分析，专案组发现一个规律：联系送司机、指定接送地点、安排行驶路线均是阿唐负责，这说明阿唐是广东至广西边境这一路段的蛇头，是这起案件的关键人物，对他的抓捕不能出任何差池。

可信息有限，专案组没有查出阿唐的真实身份。只知道他仍在云浮活动，行踪难以确定，下一步该如何行动？此时，前方一线传来捷报，给案件调查带来了新的转机。

8月22日凌晨1时许，阿唐驾车运送25名外籍偷渡人员时，在靖西高速公路一服务区被查获。接报后，专案组当即对阿唐进行审查。

审讯中，面对民警，阿唐极为镇定，他盯着审讯民警，面容呆板，眼光里带着蔑视。无论民警采取什么方法，他不是装傻充愣，就是拒不认账。专案组决定，改换思路，摸排其他情况，从别处寻找突破口。

在调查走访中，专案组获悉了一条重要信息：阿唐

是一名顺风车司机，主要在云浮接单拉活，他还有同伙4人，其中一人阿花是外籍人员，主要负责联系偷渡人员。为了逃避公安机关打击，他们把偷渡人员集中藏匿，窝点就在云浮。

事不宜迟，专案组核准情况后，即刻从靖西出发，循线赶赴云浮市开展调查。

阿唐的落网，让其他同伙提前嗅到了危险来临的信息，隐藏了起来。一连几日，专案组调查未果，工作陷入进退维谷的窘境，民警的心情也跌落谷底。

然而，专案组没有放弃，多次组织民警分头行动、日夜摸爬，连续作战，直到该团伙结束“休眠”，偷渡活动又重新启动。

很快，专案组获取了阿唐的活动情况，还从调查中发现，该团伙由阿花组织指挥，成员零星分散，相互通过电话联系，他们藏匿偷渡人员的窝点有3处，其中两处为出租房，一处为酒店。

为了实施抓捕计划，专案组没有惊动阿花，耐心等待抓捕时机。8月26日，窝点看管人在阿花安排下，准备向偷渡人员收取管理费和路费。专案组得知后，紧急部署，决定实施收网。

当天13时许，在百色市、云浮市等公安局相关部门的协助下，多组警力在新兴县雷霆出击，分头行动，一举抓获阿花等5名组织运送者，查获20余名偷渡人员，捣毁3个中转窝点。

跨省追击偷渡团伙

5名“蛇头”的落网让此案有了进展，但随着调查的

深入，又一批偷渡团伙进入了警方视野。

根据调查结果，阿花有个同伙叫阿龙，也是该案的一名“蛇头”，混迹在广东汕头。

趁热打铁，专案组按照延伸打击的思路，通过不断分析调查，不法团伙的组织架构逐渐明朗——该团伙以外籍“蛇头”阿龙为首，勾结外籍“蛇头”阿花、中国籍“蛇头”沈大强、林小图等人，采取分段、分批、绕关卡等方式，将偷渡人员从东南沿海省份转运至广西靖西边境地区，再经边境非法送至境外。

专案组分析认为，该团伙内部分工明确，作案手段隐蔽，反侦查意识较强，已形成内地招募、跨省运送、中转藏匿、边境引带等全流程犯罪链条。

为实现全链条打击，该支队按照“打团伙、断通道、斩‘蛇头’、摧网络”的工作思路，联合百色市、靖西市等公安局相关部门，全面开展案件深挖彻查。

9月初，专案组在调查中发现，阿龙频繁联系沈大强、林小图等，企图将偷渡人员从广东汕头市、湛江市转运至靖西边境后伺机非法送至境外。

9月17日，专案组星夜兼程再度赶到广东，展开信息排查，很快，一个经常与林小图接应的名叫林卓的人引起了专案组的注意。根据经验，专案组判断林卓也是一名“蛇头”。

9月19日中午，一线调查民警传回消息，林卓出现在雷州市一镇上快餐店，吃完午饭就走进了一栋民房，再没有出来。经核实，林卓在此地没有住房，该民房是他向村民租用的。专案组认定该民房就是该团伙窝点，偷渡人员就藏匿于屋内。

机不可失，专案组决定迅速实施抓捕，一举端掉该窝点。

“行动！”16时许，指挥员下达战斗指令。前后不到10分钟，民房内嫌疑人员如数到案。经清点，抓获林卓及其同伙一名，查获外籍偷渡人员20余名。

通过审讯，专案组锁定林小图行踪，于当晚乘胜追击、持续作战，在湛江市成功把林小图抓获。

在后续分析研判中，专案组很快找到阿龙、沈大强藏匿地点位于汕头市，继而火速赶赴调查。

9月23日15时许，确认时机后专案组迅速采取行动，成功将涉案嫌疑人阿龙、沈大强抓获归案。至此，该团伙被一网打尽。

目前，嫌疑人已被转移至指定区域进行隔离，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文中人物均系化名)
制图/李晓军

为携带设备进考场的考生提供答案 四人组织考试作弊承诺“包过”均获刑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标
□ 本报通讯员 徐 高 赵明

事先培训考生使用作弊设备，在全国研究生招生考试中为携带设备进考场的考生提供答案，形成跨市组织作弊犯罪链条……近日，一起由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组织考试作弊案一审宣判，被告人王某等4人因组织考试作弊罪，被分别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至3年不等，并处罚金。

2021年12月25日下午，湘潭市岳塘区某学校正在进行全国研究生招生考试英语科目的考试，但刚开考不久，监考老师陆续抓出几名携带小型耳机作弊的考生。

“上班后慢慢有了学历恐慌，本科文凭太低，我的学校又不出色，一直想考一个非全日制研究生提升自己。之前考了几次都差一点，别人介绍说王老师这里可以‘包过’，我就来试一下。”作弊考生交代，上午科目考试有几人陆续收到了选择题答案，但也有考生反馈没有收到答案，而他在下午一开考就“栽”了。

随后，警方在学校附近的公园当场抓获一名负责看守设备的男子王某，并根据其供述又抓获两名嫌疑人王某、罗某，一个跨市组织作弊犯罪团伙浮出水面。王某口中神通广大的“王老师”，就是这起舞弊案的组织者和“技术总监”王某。在外人看来，他就是个做学历教育网络培训的老师，其所在的机构提供培训课程，帮助学员提升成绩拿到对应的学历证书，但实际上，他早在几年前便开始打着所谓“包过”的旗号，组织企图走捷径的考生进行舞弊，可屡屡失败。

2021年9月，王某提前谋划组织研究生招生考试舞弊，主要针对在职考研考生，为他们提供综合、英语等学科的考试答案。承办检察官梳理案情发现，王某从技术层面下手，利用这几年积累的“经验教训”，网购了“先进”的发射设备、接收设备及耳机，并自行测试了几次，准备在2021年的考试中打“翻身仗”。

12月25日下午，岳塘区考点英语考试出现“爆雷”，王某等人的犯罪事实无处遁形。当天警方便将王某和朱某现场抓获，第二天将在长沙家中的罗某抓获。2022年1月20日，岳塘区检察院对王某、罗某、朱某以涉嫌组

织考试作弊罪批准逮捕。

“我们发现，在罗某的供述中还提到了一名同样做学历教育的‘谢老师’，有考研需求学员在与‘谢老师’沟通后被介绍给罗某，再由罗某从中与王某协调联络作弊事宜。”承办检察官在审查案件后，认为罗某也有可能涉嫌组织考试作弊罪，且有其他证据材料与嫌疑人供述相印证，经研究讨论，建议公安机关对其进行追捕。

2022年2月24日，警方在长沙一小区将谢某抓获，岳塘区检察院于3月17日对其批准逮捕。

通过进一步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发现，谢某的确是王某、罗某二人的“老搭档”，2019年经罗某邀请加入，将考研“包过”方案与自己所在机构的学历教育培训内容“搭车”销售，但前两年考生均未通过考试，按照协议予以退还费用。本次其中一名考生的“包过”费用高达7万元，共收取考生费用20余万元，将按比例分别交给罗某、王某。

6月1日，岳塘区检察院对涉案的4人以涉嫌组织考试作弊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据承办检察官介绍，司法解释明确规定，研究生招生考试属于“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王某伙同罗某、谢某等人，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情节严重，应当追究刑事责任。考生一味相信这些“包过”承诺，把命运的选择权交给这些唯利是图的机构，不仅可能损失钱财，还可能错失考试机会，得不偿失。本案中，涉案的10名考生均被取消考试资格，并将考试作弊行为记入考生诚信档案，将影响今后相关考试的报考。

7月1日，该案在法院公开开庭审理，组织十余名大学生现场旁听庭审。

11月1日，法院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分别判处被告人王某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5万元；判处罗某有期徒刑1年9个月，缓刑2年，并处罚金4万元；判处谢某有期徒刑1年5个月，缓刑1年8个月，并处罚金3万元；判处朱某有期徒刑7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杭州公安“净网2022”破案1230余起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傅宏波 章志楠 今年以来，浙江杭州公安依托“净网2022”专项行动，紧盯重点领域涉网犯罪，严厉打击网络违法犯罪行为。全市公安网警部门共侦破各类案件123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500余人，案件涉及黑客入侵、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等犯罪类型，以及通信运营商、科技公司、网络云盘等多行业领域，精准斩断多条网络黑灰产业链，全力维护了网络空间清朗。

随着移动互联网新技术新应用快速发展，涉网犯罪手段逐步趋向专业化、犯罪模式层出不穷，已成为主要的犯罪类型之一，给公安机关案件侦办带来新的挑战。杭州作为数字经济发展的先行地、互联网产业集聚地，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互联网前沿技术领域走在全国前列，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新的生命力。然而，部分企业安全防护薄弱，导致安全事故频发发生，杭州网警聚焦主业，深入开展打击犯罪专项行动，精准斩断

多条利用企业系统漏洞非法获取数据牟利的黑灰产业链，进一步保障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建设，破获了全省首例利用运营商“免流”计费漏洞非法获取计算机系统数据案，抓获犯罪嫌疑人6名，提取窃取流量软件款3款，勘验提取使用软件人员2800余人，并及时封堵了系统漏洞，挽回了企业经济损失。

杭州网警紧盯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立足“净网”职能，采用集中攻坚、集中交办、集中收网的打击模式，对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关乎群众个人信息安全的犯罪行为开展严厉打击，用最硬的“拳头”保卫守护民利。

今年以来，杭州网警共承办组织两次全省专项会战，牵头开展了以“忠诚”系列为主题的全市集中收网行动，打掉多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犯罪团伙，其中快侦快破西湖区“7·24”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王某及其家属邱某，查获公民个人信息1800万条，切实保障了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杭州网警聚焦各警种社会治理需求，整合资源，加强对涉网犯罪发展趋势的多角度分析，拓展涉黄、涉赌等各类案件线索挖掘模式，全方位联动多警种组织主题式打击，侦破了全省首例组织境外人员赌博的案件，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45名，查冻涉案资金9000余万元。近期，网警联动刑侦、治安等警种开展统一收网行动，破获了10起通过网站、论坛、网盘等平台“非法利用信息网络、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抓获犯罪嫌疑人64名，查获淫秽视频5万余部，后台数据4TB，打掉了多条淫秽“黑色”产业链。

下一步，杭州公安网警部门将继续严守“打源头、摧平台、断链条”工作要求，持续推进净网系列专项行动，以雷霆之势打击网络犯罪，维护网络空间安全和网上秩序稳定，营造风清气正、文明和谐的网络环境。同时，杭州网警提醒广大网民，要提升对个人信息的保护意识，不贪图眼前小利，不逾越法律底线，自觉抵制有损网络安全、有损网络和谐的行为。

□ 本报记者 徐鹏

青海首起知识产权领域检察公益诉讼系列案宣判

近期，由青海省西宁市人民检察院向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的全省首起知识产权领域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系列案一审宣判。涉案的刘某某、马某某、唐某某等25名28名被告人因犯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1年至4年不等，共计缴纳惩罚性赔偿金4215万元和司法鉴定、仓储保管等费用57万元，并在青海省级新闻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

2016年至2020年，个体从业人员侯某某、管某某等7人为牟取巨额非法利润，在未取得注册商标所有权利人授权许可的情形下，在甘肃、江苏、安徽等地将从“黑作坊”低价购买的散装白酒，灌入回收的多种知名品牌白酒的酒瓶，以假充真，以次充好，配以精美包装与防伪标识后，低价销售给假酒批发商林某某、褚某某。

在西宁市城西区、城北区经营烟酒超市的个体从业人员马某某、屈某某、陈某、韩某等33人，从林某某、褚某某处以正品酒20%左右的价格批发到假冒知名品牌白酒，隐瞒事实真相，按正品知名品牌白酒的价格向众多不特定的消费者进行欺售，牟取暴利，销售金额高达3000万元，严重侵犯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和市场监督管理秩序。案发后，警方捣毁制假售假窝点37处，查获假冒品牌白酒3.49万瓶，半成品25吨。

鉴于此案侵害众多消费者权益合法权益，被侵权商标知名度高，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2020年9月，在公益诉讼阶段，青海省人民检察院及时启动“7·31”专案省、市、区三级院一体化办案机制，指导西宁市人民检察院成立由分管副检察长任组长，区

县人民检察院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业务骨干为成员的专案组，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重点围绕罪名定性、犯罪数额认定、公益受损情况、假酒是否有毒有害等案件事实和适用法律等问题，同步做好刑事案件、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的引导、集中调查和整体取证工作。通过与西宁警方紧密协作、高效联动，全面厘清了整个集产、供、销于一体的特大制假售假犯罪团伙的犯罪脉络。

2021年10月，西宁市人民检察院在履行公告程序，确认没有其他合法组织提起诉讼的情况下，依法对涉案人员向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庭审中，公益诉讼起诉人与被告及其辩护人重点就检察机关是否可以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和惩罚性赔偿等问题进行了紧张、激烈的庭审辩论。法庭采纳了公益诉讼起诉人关于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人民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有损害社会公益的行为，在没有其他合法组织提起诉讼的情况下，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及根据新修订的民事诉讼法，检察机关可适用赔礼道歉、惩罚性赔偿等民事诉求来维护公共利益的意见，并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五条第一款相关规定确定了调解协议，作出了判决。

25起案件庭审结束后，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部分达成庭前调解21案24人，判决4案4人。受疫情影响，目前该起系列案尚有3案6人未作出判决。

检察机关在办理这起系列案过程中，以公益诉讼起诉人身份对涉案人员提起惩罚性赔偿诉求，充分发挥了惩罚性赔偿制度的震慑、遏制和预防功能，通过对犯罪个体的强力威慑实现保护公益目标，以预防方式防控类似行为再次发生，积极运用国家公权力对不法行为进行否定性司法评价，正面引导社会价值观，助推了地方社会治理，净化了酒类交易市场，营造了法治化营商环境。

海南保亭法院宣判一起涉恶案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通讯员莫梅岚 近日，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对李达状、李达苗等38人涉恶犯罪集团一案公开宣判。被告人李达状、李达苗等38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至20年不等。

法院经审理查明，20世纪九十年代，被告人李达状、李达苗共同开设赌场非法积累了财富，在海南省澄迈县金江地区造成了一定的影响。2008年后，李达状为牟取经济利益，纠集李自航、梁师等人，长期在澄迈县从事非法采矿、非法倒卖、转让土地使用权、敲诈勒索等犯罪，形成以李达状为首要分子，李自航、梁师等人为成员的恶势力犯罪集团。

李达苗跟随李达状开设赌场，通过寻衅滋事等手段取得砖厂经营权，积累了大量财富，为获取更多非法利益，带领李自航、李畅丰等人长期在澄迈县从事开设赌场、非法放贷和讨债活动，形成以李达苗为首要分子，李自航、李华强等人为成员的恶势力犯罪集团。两个恶势力犯罪集团长期在澄迈县为非作歹、欺压百姓，扰乱澄迈县社会秩序、红砖产业的生产和生活秩序，在当地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